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部门决算 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审计工作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审计执法，审计管理制度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向区长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和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直接进行下列审计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或移送有关部门追究相应的责任：

1. 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 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区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3. 使用财政资金的区级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情况。

4. 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5. 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6. 区属国有企业、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

7. 区政府及其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区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情况。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由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有关规定，对区管党政机关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本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承担区重大项目稽察、区属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建设区本级审计信息系统。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在职实有人数21人，其中：行政14人，事业7人。

离退休人员14人，其中：退休14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91.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3.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7.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1.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3.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9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593.95	总计	60	1,59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593. 9 5	1, 593. 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391. 4 3	1, 391. 43					
20108			审计事务	1, 385. 1 3	1, 385. 13					
2010801			行政运行	779. 97	779. 97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 00	63. 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00. 00	400. 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18. 16	118. 1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 00	24.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 02	73. 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02	73. 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 10	41.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15	28. 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77	3.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72	57.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72	57. 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 94	13. 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89	4. 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 47	31. 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42	7. 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 78	71.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 78	71.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 64	49. 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35	10. 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 79	11. 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593. 95	731. 89	862. 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391. 43	529. 37	862. 06			
20108			审计事务	1, 385. 13	529. 37	855. 76			
2010801			行政运行	779. 97	335. 21	444. 76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 00	52. 00	11. 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00. 00		400. 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18. 16	118. 1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 00	24.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 02	73. 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02	73. 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 10	41.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15	28. 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77	3.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72	57.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72	57. 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 94	13. 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89	4. 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 47	31. 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42	7. 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 78	71.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 78	71.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 64	49. 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35	10. 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 79	11. 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91.43	1,391.4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02	73.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72	57.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78	71.7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3.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3.95	1,593.9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93.95	总计	64	1,593.95	1,59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1, 593. 95	731. 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391. 43	529. 37
20108			审计事务	1, 385. 13	529. 37
2010801			行政运行	779. 97	335. 21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 00	52. 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00. 00	400. 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18. 16	118. 1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4. 00	24.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30	6.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 02	73. 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02	73. 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 10	41.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15	28. 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77	3.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72	57.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72	57. 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 94	13. 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89	4. 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 47	31. 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42	7. 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 78	71.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 78	71.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 64	49. 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35	10. 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 79	11. 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1	310	资本性支出	11.65
30101	基本工资	81.94	30201	办公费	3.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49
30102	津贴补贴	118.55	30202	印刷费	0.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6
30103	奖金	219.1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2.49	30205	水费	0.2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5	30206	电费	4.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7	30207	邮电费	0.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30211	差旅费	0.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56	30213	维修（护）费	2.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4.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3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4.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1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0309	奖励金	0.89	30229	福利费	5.4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9			
人员经费合计		634.03	公用经费合计					9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本年度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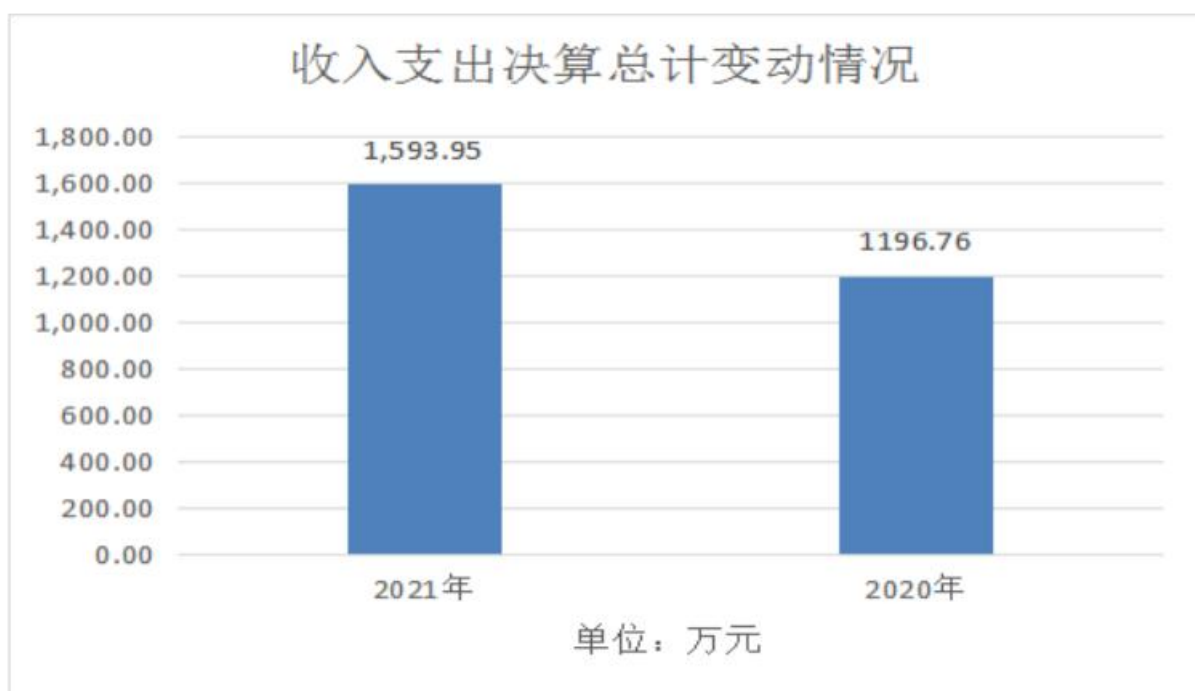
注：本年度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593.9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7.2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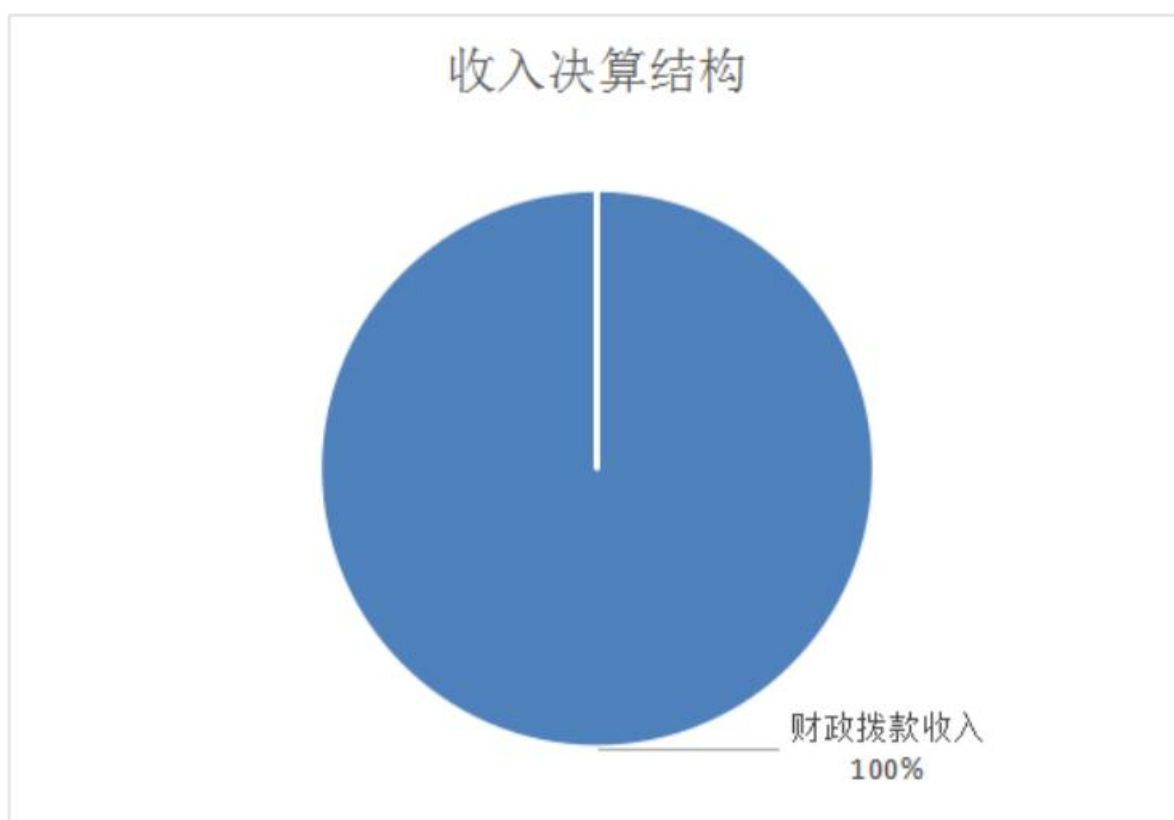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593.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3.9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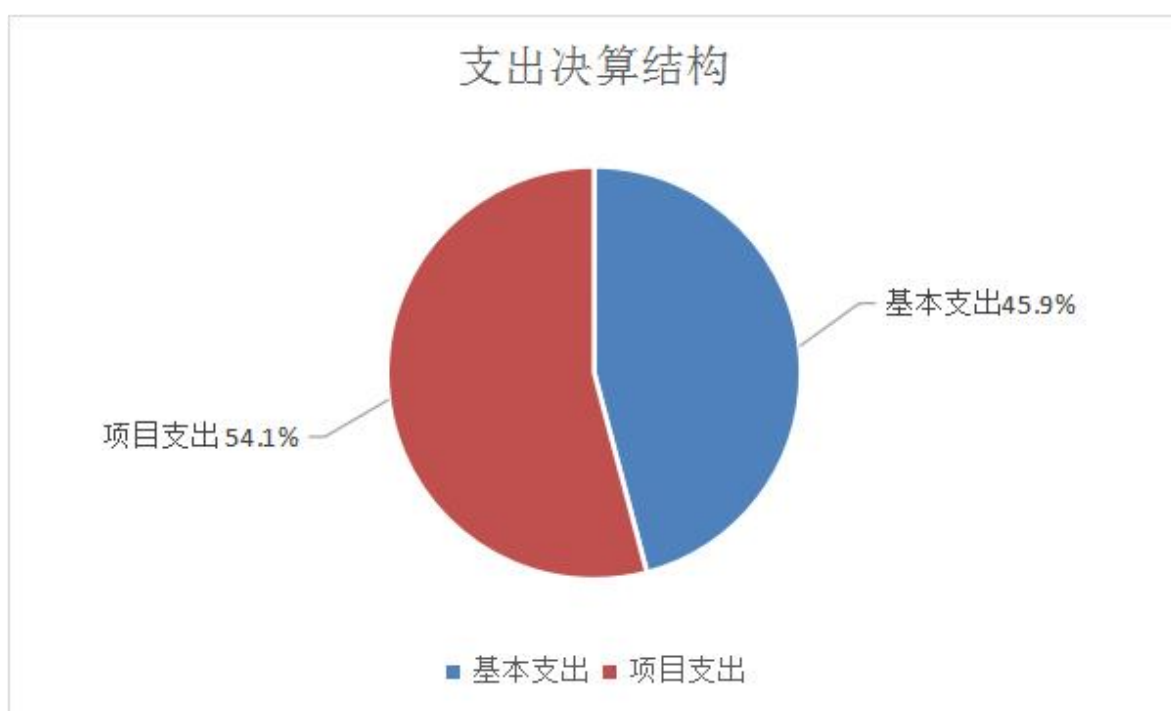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593.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9%；项目支出 862.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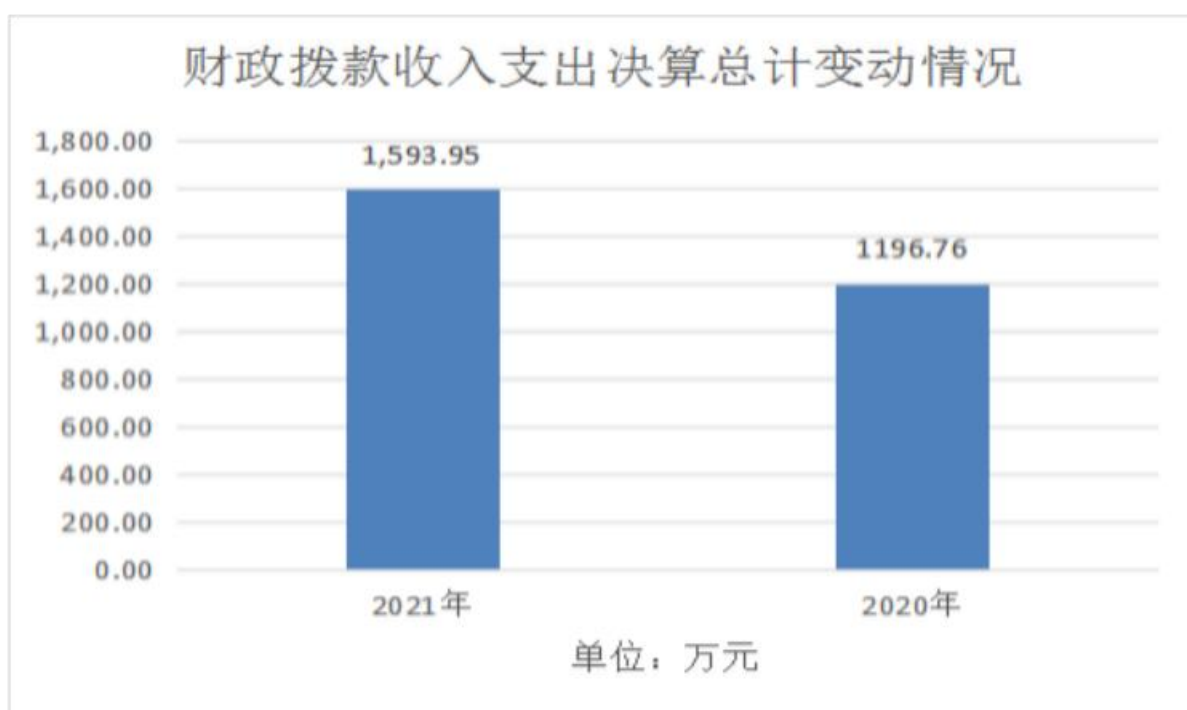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93.9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7.2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93.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7.19 万元，

增长 33.2 %。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支出增加、政府购买审计服务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93.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91.43 万元，占 87.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3.02 万元，占 4.6%；卫生健康（类）支出 57.72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类）支出 71.78 万元，占 4.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7.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其中：基本支出 731.89 万元，项目支出 862.0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政府购买审计服务 642.84 万元，主要成效是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审计力量，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聘用专业技术人员 170.6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聘请专业技术人员，提升审计队伍素质和专业水平，提高审计效率和工作水平；审计八不准工作经费 15.32 万元，主要成效是严格执行八不准规定，确保廉洁执法；审计业务经费 16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高审计人员信息化应用水平和能力，充分利用数据平台提高审计效率，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及法律顾问费 11 万元，主要成效是执行法律顾问制度，建设法治机关，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信息化运维经费 6.3 万元，主要成效是配置专项设备，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7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上级专项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1.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4.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97.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产生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未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缩减公务接待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7.85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22.7万元，下降18.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缩减办公经费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5.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7.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5.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5.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5%。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无其他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7个，资金862.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

价情况来看，产出质量、数量及效益目标均已实现，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593.95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达到上级、本级的相关要求，产出质量、数量及效益目标均已实现。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7个一级项目。

1. 政府购买审计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8.08万元，执行数为198.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深入落实“三位一体”审计模式，整合社会审计资源，加强审计监督。

2.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4.76万元，执行数为444.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切实加强我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

3. 审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创新审计信息化技术应用，提高审计工作能力、质量和效率，推动联网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全覆盖。

4.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共建共创活动，聘用法律顾问，促进建设文明单位，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5.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0.6万元，执行数为17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聘用专业技术审计人员参与审计项目，强化审计监督力度，扩大审计监督覆盖面，提升审计工作效能。

6. 审计八不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32万元，执行数为1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严格落实审计署“八不准”、“四严禁”工作要求，强化审计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依法独立行使审计职责。

7. 信息化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配置专项设备，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下一步，我局将根据区财政部门的要求，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编制，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开展财政预算执行审计。积极推动财政管理体制改，组织开展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区直单位预算执行全覆盖审计，促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积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重点揭示贯彻执行重大决策部署不力，生态环境保护不到位、权力寻租以及违反“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等问题，促进领导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切实履行生态环保职责。

三、重大投资项目工程审计

开展重大投资项目工程审计。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和品质提升，对市政项目、中小学建设等开展工程审计，重点关注招投标、征地拆迁、成本控制等关键环节，促进建设项目规范管理、工程实现预期目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积极推动财政管理体制改 革，组织开展本级财政预 算执行和区直单位预算 执行全覆盖审计，促进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完成
2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和自然资 源资产离任审计	积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重 点揭示贯彻执行重大决 策部署不力，生态环境 保护不到位、权力寻租 以及违反“八项规定”及 其实施细则精神等问题， 促进领导干部干事创业、 担当作为，切实履行生 态环保职责。	完成
3	重大投资项目工程审计	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和品质 提升，对市政项目、中 小学建设等开展工程审 计，重点关注招标投标、 征地拆迁、成本控制等 关键环节，促进建设项 目管理，工程实现预期 目标。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审计事务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 4. 24

自评得分：10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基本支出总额		731.89		项目支出总额		862.0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1593.95	1593.95	100%	20	
年度目标 1：（50分）		扎实开展审计工作，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切实履行审计职能，预算执行审计覆盖率 100%，审计决定执行率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审计项目		20个	29个	3
		数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20个	29个	2
		数量指标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		11人	11人	5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规范性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审计三级复核执行		100%	100%	5

			率			
		质量指标	审计对象投诉率	0%	0%	5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7%—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利于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有利于	有利于	5
		社会效益指标	违反廉洁纪律行为发生数	0	0	5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决定执行率	95%	9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2：（30 分）		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并聘请法律顾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结对共建社区	1 个	1 个	2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共创共建活动	6 次	6 次	3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参与度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有利于	有利于	5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效果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4.24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审计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8.08	198.0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切实加强我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			切实加强我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跟踪审计项目		14个	14个	10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规范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加强	加强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
- 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 4. 24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4.76	444.7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切实加强我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		切实加强我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工作向纵深扩展。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数	10 个	8 个	8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规范性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加强	加强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纳入 2021 年预算的 10 个政府投资项目，其中 3 个项目完成审计服务支出 284.69 万元，7 个项目因资料送审原因，中介机构于 2021 年 12 月底才完成审计工作，暂未支付相关费用。我局对 2021 年以前无预算安排，但具备审计条				

	件的 5 个项目调剂使用 2021 年预算指标支出 160.07 万元。实际支出 8 个项目 审计费，预算执行率达 100%。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精准编制绩效目标，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4.24

自评得分：99

项目名称	审计业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	1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健全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发挥审计职能作用，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向纵深扩展。		健全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发挥审计职能作用，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向纵深扩展。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办项目审计人数	5人	5人	10
		数量指标	计算机中级培训	≥1人	0	9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审计覆盖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完善审计监督机制	完善	完善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不涉及			
		满意度指 标	不涉及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1 年因疫情持续影响，上级审计机关未组织计算机中级培训及考试。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精准编制绩效目标，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4.24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	1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用法律顾问，进一步促进法治机关建设；开展党建文明创建，争创省级文明单位。			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用法律顾问，进一步促进法治机关建设；开展党建文明创建，争创省级文明单位。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数量指标	社区结对共建社区		1个	1个	5

(60分)	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共建活动	6次	6次	5
		数量指标	开展志愿者活动	3次	3次	5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次数	3次	3次	5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参与度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有利于	有利于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效果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5
		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 4. 24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0.6	170.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不断整合审计人力资源，配齐配强审计队伍，适应审计工作转型升级的新常态，为更好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整合审计人力资源，配齐配强审计队伍，适应审计工作转型升级的新常态，为更好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	11人	11人	1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参与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审计队伍素质， 提高审计工作质量	提升	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32	15.3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所有审计项目必须执行八不准规定，接受被审计单位对审计组和审计人员的监督，并公布对违反规定予以举报的电话，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所有审计项目必须执行八不准规定，接受被审计单位对审计组和审计人员的监督，并公布对违反规定予以举报的电话，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审计八不准工作 纪律规定审计项目	20个	29个	1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符合廉政规定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保证廉洁纪律	保证	保证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不涉及			
		满意度指 标	审计投诉率	0%	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

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4.24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审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3	6.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配置专项设备，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配置专项设备，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20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量		9台	9台	10
		质量指标	购买资产符合质量要求		达标	达标	1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365 天	<=365 天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7%-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保障	保障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审计信息化安全	保障	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
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
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
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公开咨询电话：027-65603243